

泽州县人民政府文件

泽政发〔2023〕27号

签发人：武小雅 徐浩

泽州县人民政府 高平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泽州高平行政区域界线 联合检查情况的报告

市人民政府：

根据国务院《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353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，巩固勘界成果，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，保持行政区域界线标志物完好，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和 2023 年 9 月 15 日由泽州县民政局牵头，高平市民政局配合，对泽州、高平行政区域界线上所埋设的界桩进行了联合检

查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界线概况

泽州县与高平市行政区域界线于1997年10月6日勘定，界线全长59.5公里。实地共埋设界桩10个，其中单立双面界桩8颗，界桩号分别为：05118101、05118102、05118103、05118104、05118105、05118106、05118107、05118108；单立三面界桩2颗，界桩号为：05112481S、05112181S。

二、参加联检人员

泽州县民政局：冯交运 王 洁

高平市民政局：邢建慧 卫丹丹

陵川县民政局：刘路明

沁水县民政局：田沁东 冯 艳

三、联合检查结果

1.行政区域界线及其两侧地貌、地物无明显变化，实地走向清楚易认。

2.方位物、界桩、边界线与实物完全吻合。

3.双方基层政府和群众对界线无争议，能自觉遵守已勘定的行政区域界线,和睦相处。

特此报告

泽州县人民政府

2023年10月3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高平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0月30日

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30日印发